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19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64,803.1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9,109,322.55 元,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47,771,384.30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对所有者分配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52,969,774.59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753,800,579.06 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以 2021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主营餐饮及宴会业务,一直保持营收增长和一定盈利水平。餐饮收入基本以现款结算,宴会业务需提前预订并收取定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公司结余资金较充足,综上,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2,800,00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2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2、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经审阅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盈利水平、所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同时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监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风险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20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皖新传媒、中鼎股份、淮北矿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冉冉,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4 年开始为同庆楼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同庆楼、必得科技、山鹰国际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林军,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同庆楼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必得科技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云青,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蓝盾光电(300862.SZ)、太龙股份(300650.SZ)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林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云青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冉冉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张冉冉	2021/3/19	警示函	证监会深圳专员办	商誉减值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等事项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1 年报审计费用为 5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结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容诚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容诚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熟悉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在其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在公司审计过程中均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容诚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容诚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此次续聘可以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更好的完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21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沈基水、吕月珍在上述议案的审议中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通过《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度预计金额(元)	2021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租关联人房屋	沈基水注 1	890,654.40	890,654.40	不适用
承租关联人房屋	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注 2	1380,000.00	1380,000.00	不适用

注 1 说明: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基水与世家酒店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合肥市繁华大道南路的房屋出租给世家酒店。房屋面积 2334 平米,租赁期共 10 年,租赁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840,240.00 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890,654.40 元,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944,149.68 元,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1,000,725.84 元。2020 年 1-3 月疫情期间对方给予免租优惠。按照合同约定,2021 年确认的租赁费用 890,654.40 元。

注 2 说明:2009 年 6 月 2 日,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6 号的房屋出租给本公司。房屋面积 10,992.00 平方米,租赁期共 15 年,租赁期间为 2009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其中 2009 年 8 月 15 日至 2014 年 8 月 14 日租金为 112 万元/年,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9 年 8 月 14 日期间租金为 120 万元/年,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期间租金为 138 万元/年。2015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股东沈基水收购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的股权,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原签订的租赁合同仍继续有效。2020 年 1-3 月疫情期间对方给予免租优惠,按照合同约定,2021 年确认租赁费用 1,380,000.00 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租关联人房屋	沈基水	944,149.68	0.88	890,654.40	0.94	不适用
承租关联人房屋	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1.29	1,380,000.00	1.45	不适用
合计	-	2,324,149.68	-	2,270,654.40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沈基水: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1,999 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基水

成立时间:1999 年 2 月 12 日

主要股东:沈基水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6 号

经营范围:农用车及配件生产、销售、修理;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8161.19 万元,净资产 7714.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 315.87 万元,净利润为-1915.61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沈基水先生及其控制的合肥金城农用车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承租关联方房屋,主要内容详见本公告第一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的,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在同类业务中占比较低,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2-02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庐州大道 1001 号富茂大饭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一、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108	同庆楼	2022/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二、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证明。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持股凭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在传真和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及联系电话,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三、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期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2、请出席会议者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

电话:0551-63638945

传真:0551-63642210

邮箱:TQL2009@sohu.com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同庆楼酒店

邮编:230031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5108 公司简称:同庆楼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主营餐饮及宴会业务,一直保持营收增长和一定盈利水平。餐饮收入基本以现款结算,宴会业务需提前预订并收取定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公司结余资金较充足,综上,公司拟以 2021 年末股本总数 2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2,800,000.00 元。

以上预案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庆楼	60510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倪仪琴	伍群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中路
电话	0551-63638945	0551-63638945
电子信箱	TQL2009@sohu.com	TQL2009@sohu.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餐饮业作为民生工程,始终是人民群众生活消费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中国餐饮协会数据显示,近 30 年餐饮行业年均增长率为 18.6%,增长速度超过 GDP 增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 年-2019 年全国餐饮收入增幅连续五年超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幅,有效拉动内需,促进经济发展,2020 年受疫情影响出现了下降,总体来说餐饮行业规模大、增速快,受益于城镇化率提高和人均可支配收入上升,中国餐饮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为有限。

宴会餐饮是人民增进交往、联络感情的重要形式。据 2019 年民政事业发展统计公报的数据 2019 年全国登记结婚新人数量为 927.3 万对。2019 年微博婚嫁行业报告数据婚庆产业市场规模近 21,120.3 亿元。虽然我国登记结婚新人数量持续呈下降趋势,但消费单价在上升。随着生育政策的放开,满月宴、百日宴、周岁宴消费呈增长,成人宴、升学宴、乔迁宴、团圆宴、庆寿宴等宴会市场价量齐升。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2021-2026 年,我国婚庆产业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 5%。

2、连锁经营成为餐饮业主要经营模式

连锁经营具有成本优势、价格优势、品牌优势,从而成为餐饮业经营模式的主要发展方向。餐饮业借助连锁化经营,可以由单店竞争、传统加工,向经营模式集团化、连锁化、加工模式产业化的新型餐饮产业发展,进一步凸显竞争优势。

3、品牌与文化竞争成为餐饮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企业品牌竞争和文化影响力更加突出,行业发展和企业竞争进入全面提升阶段。在餐饮企业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消费者图新求变的当下,品牌与文化成为餐饮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企业要在市场占据一定地位,必须加强产品创新力度,深化文化品牌内涵,进一步突出个性化特色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为餐饮服务、婚庆服务、酒店住宿以及食品业务。报告期末,公司在安徽、江苏、北京等地拥有大型连锁直营门店 59 家。公司现拥有三大业务板块,各业务板块均有专业的团队负责运营。

1、餐饮宴会业务:定位于大众聚餐与宴会婚庆服务,满足亲朋聚餐、商务宴请及各类宴会及婚庆需求。大众聚餐主要为亲朋聚餐、商务宴请活动。带包厢的围桌中餐作为"社交餐饮",为顾客提供交流空间,是现代城市生活刚需,市场需求巨大,且百年不变;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宴会及婚庆市场规模不断增大,公司针对满月宴、百日宴、周岁宴、成人宴、升学宴、定婚宴、结婚宴、乔迁宴、团圆宴、庆寿宴,打造特色鲜明的同庆楼"十大喜宴";公司的餐饮服务区域未来基本可覆盖全国所有城市及县城,市场空间无限。

"有高兴事 到同庆楼",多年来,同庆楼在宴会经营和服务上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形成了自身独特的可复制化的高效管理体系。宴会业务经营两大品牌"PALACE 帕丽斯"和"同庆楼"。PALACE 英译中文是王宫/宫殿的意思,帕丽斯定位高端婚礼,以王室婚礼、城堡婚礼、秘境婚礼等产品为品牌特色,为每一对新人圆一个王子公主式的婚礼梦。同庆楼宴会中心是以"为大众提供高性价比的宴会主题场景"为产品服务理念,传承不守旧,创新不忘本,在传统婚礼基础上升级迭代。新中式宴会厅"天宫之城"主题场景,深受年轻消费者喜爱。同庆楼宴会中心已经培养一批资深摄影摄像服务团队、主持人、化妆师、演绎团队,专业提供一站式高品质的宴会配套服务。

同庆楼作为中国上市公司中宴会与婚庆行业的稀缺品牌,大型餐饮+宴会婚庆能力+连锁标准化体系构建壁垒,供应链及综合管理优势突出,连锁扩张力十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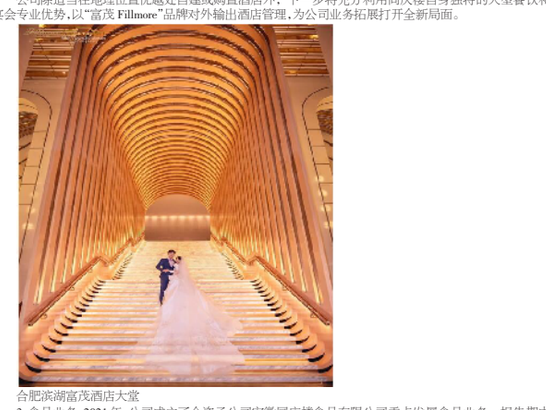

合肥市同庆楼铜陵北路店定制场景——宝宝百日宴

合肥市同庆楼花园店定制场景——生日 Party

芜湖市同庆楼银湖店一站式宴会厅——天宫之城

2、酒店业务:公司酒店品牌为"富茂 Fillmore",为充分发挥同庆楼餐饮和宴会在市场上的经营优势,解决多功能宴会厅在非宴会期间的空置问题以及餐饮顾客切实存在的住宿需求,公司在同庆楼大型餐饮和宴会业态中配套一定数量的客房,工作日主要接待会议,节假日主要接待宴会,并满足外地赴宴客人的住宿需求,酒店设施利用效率和经营效益将会得到较大的提升。富茂酒店以餐饮为核心,其餐饮婚庆收入占总收入比可达 70%以上,配套高性价比的客房,坚持"好吃(住)不贵有面子"的经营理念,聚集了专业的酒店管理人才,凭借同庆楼+客房的综合优势,重塑中国酒店商业新模式。

公司除适当在地理位置优越处自建或购置酒店外,下一步将充分利用同庆楼自身独特的大型餐饮和宴会专业优势,以"富茂 Fillmore"品牌对外输出酒店管理,为公司业务拓展打开全新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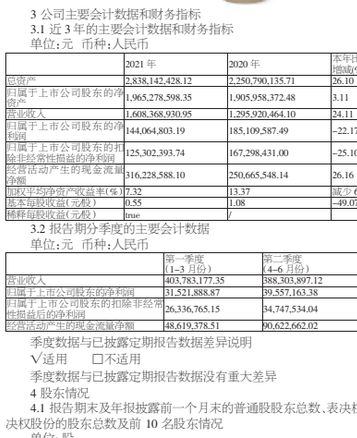
合肥滨湖富茂酒店大堂

3、食品业务:2021 年,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安徽同庆楼食品有限公司重点发展食品业务。报告期内已完成团队建设、产品研发定标、OEM 工厂合作、线上线下销售体系建立等工作,目前公司食品业务产品为:速冻面点、自热饭、臭鳜鱼、腊味、名厨名菜五大系列;产品销售方面已初步形成线上零售、线下商超+渠道代理、同庆楼大型酒楼门店全员销售"三位一体"的立体式销售路径。

公司作为中华老字号餐饮企业,有较为深厚的烹饪工艺传承,拥有一批经典菜肴的独特加工工艺,公司数量庞大的厨师队伍在不断探索、创新研发更多的经过顾客验证的新菜品,这些都是同庆楼食品较强产品力的有力保障。公司作为中华老字号餐饮企业,拥有众多大型线下餐饮门店(日均进店顾客 4 万多人),随着公司不断在全国开设新门店,借助同庆楼品牌在市场上不断扩大的影响力和同庆楼食品较强的产品力,努力将公司发展成为中国传统食品的领军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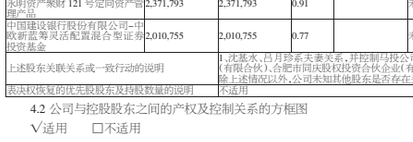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2,838,142,428.12	2,250,790,135.71	26.10	1,330,265,88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5,278,598.35	1,905,958,372.48	3.11	985,548,756.67
营业收入	1,608,368,930.95	1,295,920,464.10	24.11	1,462,789,98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64,803.19	185,109,587.49	-22.17	197,593,45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302,393.74	167,298,431.00	-25.10	178,868,07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228,588.10	250,665,548.14	26.16	248,769,69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2	13.37	减少 6.05 个百分点	22.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1.08	-49.07	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true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3,783,177.35	388,303,897.12	329,232,317.60	487,049,53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21,888.87	39,557,163.38	8,458,587.61	64,527,16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336,765.15	34,747,534.04	5,864,753.85	58,353,34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9,378.51	90,622,662.02	121,999,817.38	54,986,730.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没有重大差异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2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